

《海口市重点实验室认定管理办法》 政策解读

一、出台目的

海口市重点实验室（以下简称“重点实验室”）是海口市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组织高水平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、推动学科发展、聚集和培养优秀科技人才、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、开放共享先进创新资源的重要基地。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规范和加强重点实验室的建设与运行管理，服务自由贸易港建设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《管理办法》。

二、制定依据

《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基〔2008〕539号）、《海南省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》（琼科〔2018〕21号）。

三、整体结构

《管理办法》分为“总则”“申请和审批”“运行与管理”“经费筹集与使用”“考评和验收”和“附则”，共6章25条。

四、内容说明

第一章：总则。包括制定《管理办法》的意义、重点实验室的主要任务、分类及管理措施。

第二章：申请和审批。申请建设重点实验室的条件、审批和认定程序等。

第三章：运行与管理。重点实验室主任、学术委员会、研究方向、开放交流、仪器共享、管理制度等的要求。

第四章：经费筹集与使用。通过奖励后补助等方式对重点实验室给予运行保障。

第五章：考评和验收。重点实验室实行验收制度，实行动态管理，优胜劣汰。

第六章：附则。明确该办法的解释权和施行期。